

真实的故事

Histoire Vraie

[法] 莫泊桑 著



VIDEO CD

附赠原著完整电影
VCD

中国致公出版社



真实的故事

〔法〕莫泊桑 著

吴洋 王仲群 李玉芬 译



中国致公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真实的故事/(法)莫泊桑(Maupassant, G.)著;吴洋,王仲群,李玉芬译. —北京:中国致公出版社,2003.4

(永久记忆版世界文学名著文库.第3辑)

ISBN 7-80179-132-0

I. 真… II. ①莫…②吴…③王…④李… III. 短篇小说—法国—近代 IV. I565.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028350 号

真实的故事

译者:吴洋 王仲群 李玉芬

责任编辑:于 龙

出版发行:中国致公出版社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4号 电话 66168543 邮编 100810)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梨园彩印厂

开 本:850×1168 1/32

印 张:224.5

字 数:5831 千字

版 次:2003年5月第1版 2003年5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 数:5000 册

ISBN 7-80179-132-0/I·003

定价:420.00 元(全二十三册)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导 读

居伊·德·莫泊桑(一八五〇~一八九三)是十九世纪后半叶法国最优秀的作家之一,短篇小说与俄国著名作家契诃夫齐名,被誉为短篇小说巨匠。出生于法国北部诺曼底省狄埃卜小城附近一个没落的贵族家庭。舅舅是诗人和小说家,母亲也颇有文学修养。十三岁在老师指导下开始各种体裁的写作。参加了普法战争,退役后先后在海军部和教育部任小职员,公务之余孜孜不倦地写作。拜文学大师、母亲的好友福楼拜为师。福楼拜对他精心指教,要求非常严格。老师对艺术的认真态度和文学观点,对莫泊桑产生了极大影响。但莫泊桑的创作受到左拉等人的影响,有明显的自然主义倾向。莫泊桑长期受疾病折磨,他始终是在和疾病斗争中进行创作。九十年代初因神经官能症住进医院,一八九三年去世,年仅四十三岁。他的传世之作绝大部分是在一八八〇年到一九九〇年十年间创作的。主要作品有约三百五十篇中短篇小说,《一生》、《漂亮朋友》、《温泉》、《皮埃尔和若望》、《像死一般坚强》、《我们的心》六部长篇小说,还有三部游记以及众多关于文学和政治的评论文章。莫泊桑的短篇小说布局结构的精巧,典型细节的选用、叙事抒情的手法以及行云流水般的自然文笔,都给后世作家提供了楷模。作品揭露了第三共和国的黑暗内幕:内阁要员从金融巨头的利益出发,欺骗议会和民众,发动掠夺非洲殖民地摩洛哥的帝国主义战争;抨击了统治集团的腐朽、贪婪、尔虞我诈的荒淫无耻。在揭露上层统治者及其毒化下的社会风气盼同时,对被侮辱被损害的小人物寄予深切同情。短篇的主题大致可归纳为三个方面:第

一是讽刺虚荣心和拜金主义,如《项链》、《我的叔叔于勒》;第二是描写劳动人民的悲惨遭遇,赞颂其正直、淳朴、宽厚的品格,如《归来》;第三是描写普法战争,反映法国人民爱国情绪,如《羊脂球》。莫泊桑短篇小说布局结构的精巧。

《真实的故事》讲述的是一个荒唐的真实故事,揭露了贵族阶级的无聊和空虚,对痴情的愚弄,对一个活生生的人,还不如一条狗。本书还收入了莫泊桑的其他优秀短篇,比如《蛮老婆子》等。

目 录

真实的故事	(1)
珍珠小姐	(5)
橄榄园	(17)
一个女雇工的故事	(37)
泰利埃公馆	(54)
散步	(80)
月色	(87)
马	(93)
珠宝	(101)
保护人	(109)
比埃洛	(115)
蛮老婆子	(121)
俘虏	(129)
海港	(143)
床边协定	(153)
狼	(160)
魔鬼	(166)
残废人	(174)

真实的故事

外面是秋天怒号着的、飞驰的大风，那种把树上最后残余的叶子吹落、然后直送云端的风。

打猎归来的人要吃完晚餐了，脸红通通的，神采奕奕。他们是诺曼底的几个半乡绅半农民式的土财主，家财富有而又身强力壮，他们遇到集上拦牛的时候，能够把牛的犄角掰断的。

他们在埃巴维尔村长布隆代尔老板的地里打了一天猎，此刻他们在东道主的一座城堡里围着一张大桌子吃饭。

他们说起话来如同狂吼，笑起来像野兽咆哮，喝起酒来如同向蓄水池灌水，他们谈论着打猎和猎狗。但是他们都已经喝得半醉，此时，男人们就不免要产生别的念头，所以每双眼睛都跟着一个双颊丰腴、体格健壮的女孩子转。她双手红通通的，端着装满食物的大盘子。

突然一个大高个子喊了起来，他原来是为了当神父才读的书，但是后来却当了兽医，当地的牲畜都由他治疗，他是塞儒尔先生，他喊道：“喂，布隆代尔老板，您这个女佣人了不起啊！”

他这句话激起了一阵的笑声。一个沉湎于酒中的没落老贵族，德·瓦尔理托先生开了腔。

早年我就曾经和她这样的一个小姑娘发生过一段奇怪的事情。我必须讲给你们听听。每当想到这段事，总不免想起我那条母狗米尔扎来，我已把它卖给德·奥索内伯爵了，但是它离不开我，每天只要被放开，它就跑回来，后来我生了气，要求伯爵拿链子给它锁上。这个畜生竟伤心地死掉了。

还是回头谈我那个女佣人吧，事情是这样的：

我那年二十五岁，在自己的维邦城堡里过单身汉生活。你们知道，一个人如果是年轻而又有钱，每天晚上吃完饭后又闲得无

聊,两只眼可就注意起来了。

不久,我就发现了一个姑娘,她在科维尔的德布尔托家当使女。德布尔托,您是认识的,布隆代尔,简而言之,那个使女把我迷住了。一天我跑去找她的东家,向他提出交换的办法。假如他肯把他的女佣人让给我,我就把一匹叫珂珂特的母马卖给他,他想得到这匹马已想了两年了。他向我说:“一言为定,德·瓦尔理托先生。”买卖很简单;小姑娘来到城堡,我把马送到科维尔,卖了三百埃居。

开始,没引起任何怀疑。不过萝丝爱我,在我看来,爱得有点太过分了。这个姑娘,可不是普通的姑娘。她的血液里肯定有着什么非同寻常的东西。无论哪个女孩子跟主人发生关系注定也是如此。

一言以蔽之,她爱我爱到了极点。充满了甜言蜜语,温柔体贴,同时对我又“亲亲”“乖乖”的称呼,她这一番盛情使我不得不仔细考虑了。

我心里说:“不能再这样下去了,否则我就要上当。”但是我这个人,叫我上当倒也不是容易的事。我不是那种得到两个吻就神魂颠倒的人。总之,我留着神呢,但就在这个时候她告诉我她怀孕了。

砰! 砰! 如同有人在我胸口开了两枪。她却抱住了我吻了又吻,又是笑,又是舞,她都要乐疯了。第一天我什么也没说,可到了夜里,我就自己跟自己讲起道理来了。我心想,事情已经到了如此地步,已没法弥补,必须割断这根线,如今还来得及。你们知道,我的父母就住在巴纳维尔,我的姐姐嫁给德·伊斯帕尔伯爵,住在罗尔贝克,离维尔邦仅仅两法里。可不能开玩笑。

但是有什么办法脱身呢? 假如她离开我的家,别人就要起疑心,就要乱说,要是把她留在家里呢,用不着多久别人就会看到那出好戏了;还有一节,我这样把她打发走也是无法办到的。

我去找舅舅德·克雷特男爵,他是个见多识广的老油子,我向

他讨一个主意。他回答我：“把她嫁出去，我的孩子。”我跳了起来：“把她嫁出去？嫁给谁呀，我的舅舅？”他耸了耸肩说道：“你想把她嫁给谁就嫁给谁，与我无干，一个人只要不是糊涂虫，肯定能找到人的。”

我琢磨了一个星期，最后才明白了。

我想方设法到处寻找，一天晚上我和治安法官共同用餐，他对我说：“波梅尔婆婆的儿子又闯了祸，这小子估计没有好结果，龙生龙，凤生凤嘛，这话说得太对了。”

波梅尔婆婆狡猾至极，她年轻时候行为不检点，为了一个埃居，她居然肯出卖她的灵魂，而且和他那个坏蛋儿子也一起赔上。

我去找她，把事情慢慢讲给她听。

我的解释有些难以启齿，她看出来了，于是猛地问道：“这个小姑娘，您能给她什么？”

她真鬼，不过我也不傻，我早就做好了准备。

在萨斯维尔附近，有我的三块很偏僻的小地，原是属于我的维尔邦的三个农庄。农庄的佃户抱怨离得太远，我把三块地干脆都收回了，共六英亩。我那些乡下人当然又叫喊了，我答应他们该交的家禽租子放宽到佃约期满再交。于是就顺利过去了。我又从我的邻居德·奥孟泰先生手里买了一小块坡地，在上面盖了一座茅屋，一共花了一千五百法郎。这样我算是弄了一份小小的产业，但是没有花多少钱；我把它当做小姑娘的陪嫁。

老太婆嫌太少，但是我丝毫不让步，我们分了手，什么也没谈成。

第二天一清早，那个小伙子就来找我了。我原来已经记不起他什么长相了。等到一见面，我放了心，就一个庄稼人说来，长得也就算可以了，但是看样子，肯定不是个老实人。

这家伙还进行实地“考察”，又问我：“还有家具呢，也需要由你供给。”我反对：“那可不行，一座农庄，已经十分不错了。”他冷笑，说：“就是吗，一座农庄还有一个孩子。”我脸红了，只得答应。一会

儿，他有点不好意思地问：“不过，她要是死了，这份产业归谁呢？”“当然归你了。”我回答。原来他一直在想这件事。他非常满意，马上向我伸过手来，我们意见一致了。

唉，接下来要说服萝丝了，我费了许多口舌，她才让步，条件是要我允许她来看我。事情都办得非常漂亮。此后，我到哥哥家里住了六个月。

我回来后，听说她每个星期都到城堡里来找我。我回来不到一个小时，就见她怀里抱了个小娃娃进屋来了。不管你们信不信，看见了这个小把戏我心里还真动了一下。我大概还抱住她吻了吻。

至于那个母亲呢，叫人简直认不出来了，只剩下一副骨头架子，一点儿也没有她从前的影子。又瘦又老。糟透啦！这桩婚事十分不称心。我随便问了一句：“你幸福吗？”

她哭得像个泪人一样，不停地抽嗒。她喊道：“我不能，如今我再也不能离开您了。我宁可去死，也不能离开您！”

她吵嚷得更凶了，我想尽办法安慰她，送她到栅栏边。

有人告诉我她丈夫经常揍她，她的婆婆更使得她饱受折磨。

两天后，她又来了。她搂住我，然后跪在地下：“你杀了我吧，我再也不回到那边去了。”这话倒完全像米尔扎说的，假如它能开口说话！

我又对这件讨厌的事头痛了，又躲了六个月。以后……等我回来，就听说她已在三个星期前死掉啦，死前每个星期还照例要到城堡来一趟……还是米尔扎。过了一星期后，孩子也死啦。

她的丈夫，那个狡猾的混帐东西继承了遗产。据闻他以后搞得不错，如今当了村参议员了。

说到这里，瓦尔理托先生又笑着补充一句：

“这家伙能发迹，是我亲自挑选他的。”

兽医塞儒尔先生严肃地下了断语：

“无论怎么说都随便，但是这样的女人，无论如何是要不得的。”

珍珠小姐

—

那天晚上我为什么要产生如此古怪的想法，居然想到选珍珠小姐做王后！

我每年都去我的老朋友尚塔尔家里过三王来朝节。他和我父亲交情深厚，当我还在幼年时，我父亲就常常领我上他家去。后来我始终保持这个习惯，我相信，只要我还活着，只要世上还有尚塔尔家的人，我肯定会把这个习惯保持下去。

尚塔尔家的生活方式也非常特别，他们虽然住在巴黎，却和住在格拉斯、依佛多或穆公桥一样。

他们在天文台旁有一所带小花园的房子。他们在那里很少出来行动。对于真正的巴黎，他们一无所知。他们离巴黎非常遥远，不过，他们偶尔也出门，到巴黎去做一次长途旅行。照他们家里的讲法，是尚塔尔太太办粮草去了。下面就是办粮草的情形。

珍珠小姐保管衣柜的钥匙（因为衣柜是由主妇亲自掌管的）。她通知白糖快完了，罐头食品也已经吃完了，咖啡也剩得没多少了。

尚塔尔太太接到这个警告，赶紧把存货清查一遍，记在小本上。她记下许多数字，再长时间地与珍珠小姐商量。最后她们终于取得一致意见。确定了白糖、李子干、咖啡、果酱、罐头蚕豆、罐头龙虾、咸鱼或熏鱼等等，每样东西需要添购三个月之数量。

接着，她们定好采购的日期，坐马车，过桥到新市区一家大食品杂货店去。

尚塔尔太太和珍珠小姐一块儿充满神秘地进行这趟旅行，她

们要到吃晚饭时才一路颠着回来。虽然兴奋不已,但是她们都已经累得精疲力尽了。

对尚塔尔一家人来说,塞纳河对岸的那一边儿的巴黎都属于新市区,在那边住着的人怪里怪气,大喊大叫,不正派,白日游手好闲,晚上寻欢作乐,把钱朝窗外扔。但有时他们也带两位年轻小姐,到歌剧院或法兰西剧院去看看戏,这些戏都是尚塔尔先生在看过报纸后推荐的。

两位小姐今年一个十九岁,一个十七岁,太有教养,以致使人觉得如同两个好看的布娃娃,引不起人们的注意。我从未产生过注意或追求这两位尚塔尔小姐的念头。她们给人的感觉太纯洁,简直叫人连话都不敢和她们说,甚至向她们鞠个躬,也怕会冒犯了她们。

她们的父亲,是个非常有趣的人,很有学问,直爽、和蔼,不过他最喜欢的是悠闲、安恬和宁静的生活。他的生活方式把他的家庭弄得如同一潭死水。他爱谈心,精神非常敏感,又很脆弱。因为小事儿他也会激动、烦恼、痛苦。

尚塔尔家也有朋友,不过不多,都是和他家邻近的几家邻居。每年他们也和住在远方的亲戚走动两三次。

我每逢八月十五日(八月十五日是拿破仑的生日)和三王来朝节都要去他们家吃晚饭。这成了我应尽的义务。

八月十五日,他们还邀请上几个朋友,不过在三王来朝节那天,我则是惟一的客人。

二

所以,和往年一样,那年我又去尚塔尔家吃晚饭,过三王来朝节。

我跟尚塔尔先生、尚塔尔太太和珍珠小姐拥抱,向路易丝小姐和波利娜小姐鞠躬。他们向我打听各种各样的事情、新闻、政局、

一般人对东京事件的看法以及我们那些议员的消息。尚塔尔太太长得胖胖的,她的每一个想法给我的感觉都如同石板一样,是正方形的。她经常用“瞧吧,肯定不会有好结果”这句话来结束一切对政治问题的争论。尚塔尔太太无论说的是什么,在我心里只具有这个形状:正方形,四角对称的挺大的正方形。

我们和以往一样坐下来吃饭,吃完后,却没有说过什么值得一提的话题。

在吃餐后点心时,仆人端上了三王来朝饼。以往每年都是尚塔尔先生当国王。他每回都在他的那份饼里找到那粒豆子,而且每次都选尚塔尔太太做王后。因此,当我这次咬到饼里硬梆梆的东西时,我吓了一跳。我把这东西从嘴里取出看,原来是个比蚕豆稍小的瓷人。我惊奇地叫了一声:“啊!”尚塔尔先生拍着手,嚷道:“是加斯东。是加斯东。国王万岁!国王万岁!”

所有的人齐声喊道:“国王万岁!”尚塔尔又说:“此时该选王后啦。”

我更加惊慌失措了。此时许多的念头,许多的推测掠过我的脑海。他们是要我挑两位小姐中的一位吗?这是一个让我说出喜欢哪一位的手段?这是两位小姐的父母在促成一件可能成功的婚姻的手段?路易丝小姐和波利娜小姐的端庄拘谨的态度使我感到无法言表地胆怯。从她们中间选一位,在我看来如同从两滴水中选一滴一样困难。再说,我心里非常害怕在这种事情上冒险,到最后会不由自主地慢慢被人糊里糊涂地领到结婚的道路上去。

可我突然灵机一动,把这个具有象征意义的瓷人递给了珍珠小姐。大家都很惊异,接着他们毫无疑问对我的细心和谨慎感到了钦佩,因为他们疯狂地拍起手来,大声喊着:“王后万岁!王后万岁!”

珍珠小姐却非常慌张,急得全身发抖,结结巴巴地说:“不行……不行……不行……别选我……我求你……别选我……我求你……”

此时我才第一次详细地察看珍珠小姐，心里琢磨她究竟是如何的一个人，此前我从未注意过珍珠小姐。

她仅仅是尚塔尔家的一分子。但是，如何会成为尚塔尔家的一分子？又是什么身分呢？她个子瘦长，尽力要做到不惹人注意，可又是个关键的人。他们待她也算亲切。我猛地想起了许多以往始终没留心的差别！尚塔尔太太喊她：“珍珠。”两位姑娘喊她：“珍珠小姐。”尚塔尔呢，只称呼她一声：“小姐”，不过语气比她们都尊重。

我于是仔细打量她。她四十岁，并不老，但扮得很土气。在她身上有着一一种被她细细掩盖起来的纯朴自然的风韵，说真的，这是个多么古怪的人啊！她的头发式样怪里怪气，梳成许多老气的、滑稽的小卷卷。宽阔开朗的前额上横有两道深深的皱纹，那是长时期忧愁留下来的痕迹；另外还可以看见一双那么羞涩、含蓄、谦逊、温柔的蓝色大眼睛，在里面充满了少女的惊讶、年轻人的敏感，也充满了往日的哀愁，使这双眼睛变得愈发温柔，依然具有光彩。

整个面部表情是优雅的、庄重的；这是一张没有受过人生中的种种劳累和激情折磨、蹂躏而自行憔悴的脸。

多么漂亮的嘴！多么漂亮的牙齿啊！不过她甚至好像连笑都不敢笑呢！

我拿她跟尚塔尔太太比较了一下！没错！她比尚塔尔太太好，好一百倍，比她加更优雅、高贵、端庄。

我的观察使自己感到了惊讶。我举起了斟满香槟酒的酒杯，说了一番措词微妙的恭维话，向王后敬酒。随后，她的嘴唇轻轻沾了一下酒，大家都喊起来：“王后喝啦！王后喝啦！”她脸涨得通红，连呛了好几下。大家都笑了，但是我看得出，尚塔尔全家人都很爱她。

三

晚饭吃完，尚塔尔就带上我去一边打弹子，一边抽烟。这天晚上，弹子房里甚至还生了火。我的老朋友拿起他的弹子棒，用白粉擦了擦，然后说：

“开球，我的孩子！”

我开了球，可是，我心里总是想着珍珠小姐，所以冒失地突然问了一句：

“请问，珍珠小姐是您的亲戚吗？”

他感到非常惊讶，停下打球来看着我。

“怎么，你不知道珍珠小姐的身世？”

“不知道。”

“你爸爸没有告诉你？”

“没有。”

“噢，真奇怪！这不是一件非同寻常的事呀！”

他沉默了片刻，又接着说：

“今天是三王来朝节，你却问起这件事，简直奇怪极了！”

“为什么？”

“为什么！你听好。四十一年前的今天，三王来朝节。我们那时住在鲁依——勒托尔的城墙上。但是有必要先得跟你谈谈那所房子，你才可以了解清楚。鲁依城修建在一个俯视着一片草地的山岗上。我们在那里有一所房子和一片被城墙托在半空的空中花园。所以，房子是在城里的街上，而花园却俯视着那片平原。这座花园还有个出口通往田野上，从修在城墙里面的暗梯下去，到头是一扇便门，门前横着一条大路，门上吊着一只大钟，乡里人送东西来，为了免于绕大弯子，总要从这扇门出入的。

“那一年的三王来朝节，已经下了整整一个星期的雪，简直就像到了世界末日。

“那时我们一家人都住在那里，人数很多，有我的父亲母亲、舅舅舅母，还有我的两个哥哥和四个表妹。这四个表妹都是很漂亮的是小女孩，我娶了小女孩中最小的一个。现在这些人中只有三个健在：我的妻子和我，另一个是住在马赛的大姨子。我那年十五岁，因为我今年已五十六岁了。

“我们就要庆祝三王来朝节，每个人都十分高兴。大伙儿在客厅里等着吃晚饭，突然我的大哥雅克说：‘有一条狗在平原上叫了有十来分钟，它肯定是迷路了。’

“还没等他说完，花园里的那口钟就响了。父亲吩咐仆人去看看。仆人回来说，他没看见什么。但是狗还在不停地叫，而且它的声音一直在老地方。

“我们坐下来吃饭，不过心里却有点儿紧张。直到上烤肉的时候，都安然无事。可是后来，那口钟忽然连响了三下，钟声震得我们打颤。我们紧张得喘不过气来，心里感到一种不可思议的恐怖。

“我母亲最后说：‘奇怪，等了这么长时间才回来打钟。巴蒂斯特的，让那位先生跟你一同去吧。’

“我舅舅弗朗索瓦站了起来。他长得如同个大力士，对自己的力气感到非常自豪，而且胆子奇大。我父亲对他说：‘带上一支枪。天知道是怎么回事。’

“可是舅舅只拿了一根手杖，马上跟那个仆人出去了。

“舅舅出去的时间有一个小时。最后他面带怒色地回来，骂道：‘他妈的，什么也没有，准是谁在开玩笑！那条该死的狗还在离墙一百米的地方叫。我如果带了枪，肯定会给它一枪，让它叫不成。’

“我们又重新吃饭，每个人都惊恐不安。显然，这件事没有完，还会有新的情况发生，那口钟还会响。

“在切三王来朝饼时，钟又响了。所有男子几乎同时站了起来。父亲虽然很沉着，行动不大方便（他自从骑马摔断腿之后，一直拖着脚步走路），但是他对大家说，他想去看看究竟是怎么回事，

他说他一定要去。我的一个十八岁、一个二十岁的两个哥哥，他们都跑去取了他们的枪。我拿出了一支气枪，也准备参加这次行动。

“队伍很快出发了。父亲、舅舅和提着一盏灯的巴蒂斯特走在前面。哥哥雅克和保尔跟着他们；我也不顾母亲的劝告，跟在后面。

“雪下得非常紧，十步以外就一片模糊了。可是那盏灯在我们面前投下了一条明亮的灯光。

“我听到朝着平原的那扇门开了，随后舅舅又大骂：‘妈的，他又走了！一旦看见他这个狗杂种的影子，我就不会让他跑掉。’

“突然我舅舅说：‘听，那狗又开始叫啦。我过去让它领教一下我的枪法。只有这个办法才管用。’

“我父亲说：‘最好先去看看这条不幸的狗，它由于饿了才叫。这个可怜的东西在求救。走！’

“我们开始向前走。

“我们越往前走，狗的叫声也越发清楚响亮。我的舅舅叫道：‘在那里！’我们都停下来观察。

“等我追上别人以后，才看清楚了。这是一条牧羊犬。它一动不动，而且也不叫了。它在那里看着我们。

“我舅舅说：‘真奇怪，它既不朝前走，也不向后退。我真想打它一枪。’

“我父亲态度坚决地说：‘不，该把它捉住。’

“这时，我哥哥雅克说：‘那里不仅有一条狗，旁边还有一件东西呢。’

“狗背后确实有一件东西，黑乎乎的，看不清楚。我们开始小心地向前走。

“那条狗看见我们走过来了就坐在地上。它的样子一点儿也不凶恶，似乎还因为自己终于把我们叫来了，而感到高兴。

“我父亲径直朝它走去，摸了摸它。狗舔舔我父亲的双手。这时我们才发觉它是被拴在一辆小车的车轮上。小车整个儿用三层